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办公厅

办农水函〔2017〕1536号

##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召开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工作座谈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各流域机构:

为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经研究,决定召开全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座谈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内容

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落实全国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电视电话会议要求,交流各地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经验做法,研究部署进一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同时对加强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建设管理提出要求。

### 二、会议时间和地点

会议定于12月14日上午9点在水利部多功能厅召开,会期一天。参会人员食宿自理。

### 三、参会人员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厅(局)分管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副厅(局)长及业务处室负责人、各流域机构农村水利处处长、部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 四、会议要求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按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座谈会交流材料提纲(见附件1)要求准备书面交流材料(字数5000字),材料务必结合本地实际,突出工作进展和实效。同时准备10分钟交流发言材料。

请将书面交流材料及参加会议人员名单(见附件2)于12月11日前报送至农水司灌溉节水处。

联系人:陈金明

联系电话:010—63202303;010—63202914(传真)

联系邮箱:ggc@mwr.gov.cn

附件:1.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座谈会交流材料提纲

2.参会回执



##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座谈会交流材料提纲

### 一、改革机制建立情况

1. 地方政府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包括领导机制、激励机制、监督考核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2. 实施方案编制情况。省级根据实际情况,分区域、分阶段、分工程类型所作的改革总体安排情况;市、县和大中型灌区落实总体安排布置,实施方案编制情况。

3. 2017 年改革计划及完成情况。包括改革计划涉及的不同类型工程、改革的各类工程覆盖的有效灌溉面积等总体情况,取得成效以及典型案例等。

### 二、改革任务落实和进展情况

1. 改革的总体进展。各省按照改革任务目标要求,具体落实到县和灌区等实施主体的进展情况,包括有改革任务县数量,已开展改革工作县的数量;计划开展改革的灌区数量,已开展改革的灌区数量;计划改革的各类工程覆盖农田水利灌溉面积,已经开展改革工作的工程覆盖有效灌溉面积,完成改革任务工程覆盖有效灌溉面积。

2. 高效节水灌溉、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及其他部门涉及农田水利工程的项目建设进展情况以及与农业水价

综合改革结合情况。

3. 供水计量设施现状及建设情况。

4. 取水许可、水权制度、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落实、灌溉定额修订和发布情况等农业用水权管理制度建立落实情况。

5. 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建设情况,对扶持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发展有哪些支持政策。

6. 小型农田水利产权制度改革和运行管理机制创新推进情况。

7. 水价形成机制落实情况,水价调整到位情况,推进改革开展的水价核定、监审情况,大中型灌区达到运行维护成本的总体计划安排。

8. 2017年落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资金及来源情况,其中,用于精准补贴的资金及来源情况,具体实施精准补贴的环节和对象;用于节水奖励的资金及来源,奖励的对象和操作流程。

### **三、经验和做法**

包括组织领导、责任体系、协作联动、政策支持、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宣传培训等。

### **四、问题、建议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附件 2

参会回执

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抄送：部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